發佈：2014-07-22, 週二 17:09
點擊數：23161

前言

彰化縣是農業大縣是濁水溪沖積扇堆積出來的農業區，加上濁水溪提供了營養的水份，與雲林縣成為台灣最重要的農業生產基地、台灣的米倉，這樣土地利用從清代開始就是這樣的利用方式，維持了將近200年的農漁業使用。然而從農業慢慢轉型成工業的發展，是從日治時期開始的水力發電工程，一直到為了雲林台塑六輕所需之用水，興建了集集攔河堰，終於整個翻轉了濁水溪做為農業使用為主，扭轉了台灣母親之河孕育農漁作物的功能，從此彰化與雲林的土地開發利用軸線整個跨越往工業方向。這樣的土地利用是對的嗎？我們台灣的整體國土規劃、區域計畫該是這樣去扭轉河川與平原的宿命嗎？我想從土地利用和國土規劃的角度來分析「彰南產業園區」的替代方案，甚至是「彰南產業園區」存在的必要性。

工業、農業可以並存嗎？

「彰南產業園區」其實就是「彰化人纖專業工業區」借屍還魂，一個為了開發而開發的工業區，並不是因為彰化的工業用地不足，而必須新增加工業區的面積。曾幾何時，工業發展變成了經濟成長的代名詞，在每次的選舉之前，開發工業區、科學園區、國家重大建設，始終變成選舉票房。只要是候選人提出這樣的政見總是變成選票吸票機，而當選之後為了履行選舉承諾，有多少的蚊子館、蚊子工業區不就是這樣造成的嗎？

農業是一個國家存亡的基礎，尤其是糧食自給率的高低這是國家安全層次的議題，一旦國際局勢變化、氣候變遷等因素造成糧食危機，賺再多的錢也無法把石化、電子工業產品變成稻米和蔬菜的時候，請問工業發展、經濟成長有什麼意義呢？曾經引以為傲的台灣農漁業生產技術，生產優質的農漁產品如台灣香蕉、養蝦養鰻魚的風光歲月，隨著工業發展的短視近利，反而被踐踏讓價值與價格蕩然無存。

彰化雲林兩縣的稻米產量佔台灣45%，蔬菜水果、豬肉雞蛋、牡蠣文蛤等都是全台灣最重要的生產基地，彰雲平原得天獨厚有濁水溪水土肥沃的孕養灌溉，本該就是在國土規劃中成為優質的農業生產區，卻在六輕的開發之後，農漁業大縣的基礎受到嚴重的侵蝕。隨著六輕的興建，中部科學園區的虎尾園區、二林園區，還有早期填海造陸的彰濱工業區等等，使得全國工業土地面積最大的第一、第二名縣市分別就是雲林和彰化。原本做為農漁業生產的用地，全部轉換為工業用地，壓縮排擠的不只是農漁業生產的土地，還有原本灌溉農漁業的水資源。

工業搶水：為了不當工業區開發，何患無詞？

彰化雲林平原地勢平坦，很難興建水庫做為蓄水之用。為了農漁業灌溉養殖之使用，古人利用自然分流的特性在彰化二水興建了八堡圳，灌溉了幾萬公頃的農地，興盛了農業生產兩百年。彰化雲林的水資源供應就是來自於濁水溪的地表水和整個濁水溪沖積扇下的地下水。由於台灣有乾濕季節的差異，冬天枯水期水量不足的情況下，地下水的使用來彌補冬天水資源的不足。隨著農業工業軸線的翻轉，工業生產一樣需要消耗水，六輕工業區一天消耗水32-36萬噸，相當於彰化縣140萬人口一天所需要的用水量。如此龐大的吸水工業，搶走了大部分農民所需要之灌溉水，於是抽取地下水造成地層下陷中心往沖積扇頂移動。如此還不夠，為了滿足工業和民生需求，又必須在濁水溪的支流清水溪上游興建湖山水庫以滿足更大的用水需求。

「彰南產業園區」在二林科學園區與精密機械園區開發都缺水的情況下加入搶水一族，自來水公司在勉強承諾從未來的湖山水庫和林內水廠提供每天6000噸的水，甚至把未來長期用水寄

Phoca PDF

發佈：2014-07-22, 週二 17:09
點擊數：23161

託在大度攔河堰的開發。大度攔河堰是為了供應原本國光石化每天40萬噸用水，採取荒謬的北水南運越域引水計畫。但是在國光石化被否決不予開發之後，自然大度攔河堰也就沒有興建的必要性，造成原本依賴大度攔河堰供水的中科二林園區也被迫著調整產業結構為低耗水產業。所以「彰南產業園區」根本無法在目前的水資源調度窘迫之下，繼續消耗每天6000噸的原水，排放出5400噸的廢水入濁水溪，流入大海、回滲回地下水層。而這些有毒的廢水最後仍然被抽回地面上灌溉的話，我們一樣繼續吃到這些有毒的農產品。

是工業區面積不足嗎？

彰化縣工業區(含產業園區、加工出口區、科學園區、環保暨農業生技園區)總面積占全台13.47%，約9701公頃(為全國面積第二大工業縣，僅次於雲林縣)。開發工業區若能真正帶來工作機會，都已是全國第二大的工業大縣了，還需要再開發近100公頃的彰南產業園區嗎？2012年底，監察院報告
卻指出，截至2011年，公告
列管的農地場址中，彰化縣就占了6成。
彰化縣農地污染面積位居台灣之冠，總共有261公頃，而且主要集中在東西二、三圳所灌溉的彰化市與和美鎮，其中被列為高污染風險的農地就有100公頃。無能的彰化縣政府對於彰北農地污染事件束
手無策，竟還要繼
續染指彰南這一塊碩果僅存之彰南濁
水米之鄉，這合理嗎？
縣府總對外說，本縣工業用地已不敷使用，需再開發新的工業區，以符合廠商需求。查詢彰化縣內待租售工業區得到以下結果：彰濱工業區(鹿港區)：共10筆資料，合計123,000坪(約42公頃)，彰濱工業區(線西區)：共95筆資料，合計598,793坪(約204公頃)，中科四期二林園區：635公頃，卻只有一家衛生器材公司進駐。除此之外，已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尚未開發完成的工業區包括彰濱工業區(崙尾區1,343公頃)。還有彰化縣政府同意，未來欲積極開發的工業區，包括二林精密機械園區(352公頃)、大城產業園區95公頃、鹿港打鐵厝工業區70公頃...等大型工業區，都是使用大面積台糖高優質農地。

所以彰化縣工業區面積絕對不缺，為什麼不是先把閒置的工業區、尚未開發完成的工業區完成使用，而是持續的開發新的工業區？請問這不是藉由工業區開發來炒作地皮和選舉騙選票，那麼什麼才是炒地皮、騙選票？

脫序的國土規劃與區域計畫：何時能擺脫工業至上的迷思？

工業發展代表著經濟發展無限上綱價值觀之後，每一塊土地都是可以被開發成工業區的，每一塊農地都可以變更其使用目的的，每一滴水都該被工業拿去消耗，而做為農業和生態使用都叫做浪費嗎？重新檢驗「彰南產業園區」的必要性，難道不能輔導這些原本屬意進駐彰南產業園區的廠商去現有的工業用地嗎？以目前開發最久的彰濱工業區，線西區加上鹿港區還可以提供250公頃的工業用地，即使繼續完成崙尾區的開發，更可以創造1300公頃的工業用地。為什麼不這樣做？因為周邊效益早已經分配完畢，而且累積的成本與債務持續增加，也讓彰濱工業區土地價格抬高，早已經對業者不具有吸引力和競爭力。當初開發彰濱工業區的用意不就是要讓中小型的基礎產業在這裡發展嗎？為什麼閒置延宕開發的土地超過1500公頃，而不能積極的去做好規劃，好好引導需要工業用地的廠商善用這些已經開發規劃好的工業區呢？

Phoca PDF

發佈：2014-07-22, 週二 17:09
點擊數：23161

政府為了吸引投資與促進經濟發展，從「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到「產業創新條例」莫不為了工業開發提供相當多的租稅優惠與政策服務。很多的工業就搭著這樣的順風車，一再的要求政府滿足業者開發的需求。中科二林園區就是如此，為了友達一句話需要滿足十代面板廠所需要的大面積科學園區，政府馬上為其掃除所有障礙，不顧二林優良的農業專業區土地，徵收台糖土地和農村聚落。最後面板產業的劇變，讓友達放棄了十代面板廠的投資，中科二林園區變成科學園區開發的笑話與政府的燙手山芋。國科會勉強以中科二林園區的轉型來做為下臺階，那麼「彰南產業園區」不能就近的就使用「轉型」後的中科二林園區基地做為替代方案嗎？

依照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三條所述，「本條例所稱科學工業，指經核准在園區內成立從事高級技術工業產品之開發製造或研究發展之事業。」那麼「彰南產業園區」所要進駐最大產業別的「橡膠輪胎」工業與「塑膠製品」產業，當然可以解釋為從事高級技術工業產品之開發與製造。建大輪胎、正新輪胎等公司也皆具備「符合前項科學工業應為依公司法組織之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分公司，或經認許相當於我國股份有限公司組織之外國公司之分公司，其投資計畫須能配合我國工業之發展、使用或能培養較多之本國科學技術人員，且投入研發經費佔營業額一定比例以上，並具有相當之研究實驗儀器設備，而不造致公害」的條件，並合於下列條件之一者為限：

一、具有產製成品之各項設計能力及有產品之整體發展計畫者。

二、產品已經初期研究發展，正在成長中者。

三、產品具有發展及創新之潛力者。

四、設有研究發展部門，從事高級創新研究及發展工作者。

五、生產或研究開發過程中可引進與培養高級科學技術人員，並需要較多研究發展費用者。

六、對我國經濟建設或國防有重大助益者。

所以「彰南產業園區」所要進駐的主要產業，完全符合科學園區設置與管理條例中的產業項目，且具備產品發展創新之潛力者等相關條件。既然彰南產業園區的開發單位是彰化縣政府，那麼彰化縣政府與國科會共同合作利用中科二林園區的基地，完全不是難事。為什麼在已經通過轉型的二林科學園區不用，還要繼續蠶食溪州、鯨吞彰化的優良農地呢？由此可見，整個區域規劃與國土計畫的精神是完全失控脫序，一切的價值觀都是工業開發為優先，農業雨水資源都是經濟成長的祭品和芻狗而已。

如何邁向永續發展的台灣

錯誤的政策比貪汙更可怕，是因為一個錯誤的政策必須用更多的錯誤來彌補第一個錯，結果就是錯錯錯、一直錯到底而無法挽回。正如六輕決定進駐雲林而濁水溪興建集集攔河堰之後的工業與農業軸線的扭轉，這個錯誤導致後來的水資源排擠造成超抽地下水造成地層下陷、工業廢水排放濁水溪、鄰近工業區居民罹癌健康風險的增加，如滾雪球般將社會成本與環境成本放大到超過工業產值的價格之後，我們才會驚覺過去短視近利的追求工業經濟發展，最後失去的是我們

Phoca PDF

發佈：2014-07-22, 週二 17:09
點擊數：23161

台灣這塊賴以為生的母親大地，殘破的、嗚咽的反撲人類所造成的罪孽。

經濟成長與環境保護從來沒有衝突，衝突的是我們不知道如何選擇正確的經濟產業的選項。我們一直在濫用台灣的資源，去賺取不該從台灣這塊土地應該產生的工業產品。為什麼高優質的農漁業、文化創意、生態旅遊和環境教育不是經濟成長、永續發展的重要基柱？為什麼被喻為最好吃的濁水米、進貢日本天皇的台灣香蕉，在工業猛獸的洪流衝擊之下，成為可以產量過剩銷燬、重金屬毒米事件的犧牲品？

所以經濟發展的前提是要保有好的糧食生產、健康的生活品質，才是我們經濟發展、賺錢的目的。否則犧牲了環境的安全、生命的健康，我們的經濟發展只是為了財團謀取暴利，犧牲台灣的血脈資產失去了安生立命的空間，這是完全本末倒置的做法。藉由這次「彰南產業園區」開發的爭議，讓我們重新檢討土地利用與國土規劃的大方向，重新反省過去為了經濟發展所犧牲的環境與健康資產，重新建立「永續發展」、「環境保護」的核心價值，才是這次「彰南產業園區」痛定思痛所應付出的代價。

作者蔡嘉陽為彰化縣環境保護聯盟理事長



Phoca PDF

發佈：2014-07-22, 週二 17:09
點擊數：23161

圖為2014.7.21環保團體到彰化縣政府抗議彰南園區 圖片提供:蔡嘉陽

Phoca PDF